

2024年3月11日 星期一 责任编辑:次旦央吉 编辑:胡家容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团结奋斗

——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闭幕侧记

新华社记者

春风送暖,绿意渐浓。

3月10日上午,来自34个界别的2000多名政协委员汇聚在庄严雄伟的人民大会堂,出席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闭幕会。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一院新型运载火箭总设计师容易委员精神饱满地步入会场。

“大会期间现场聆听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深感使命光荣、责任在肩。”容易委员说,“‘担当起科技创新的重任’是习近平总书记对科技界委员的殷切期待,我将带领团队加快创新突破,为建设航天强国贡献力量。”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

新的历史坐标上的这次政协大会,注定意义非凡。

“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履职尽责,是习近平总书记对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要求。”四川省政协副主席许唯临委员说,我们要把坚持中国共产党全面领导落实到政协工作中、体现在实际行动上,使建言

资政更有力、凝聚共识更有效,助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这是一次凝心聚力、团结奋进的盛会——

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是会议期间委员们讨论的焦点。

“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中国人民的共同事业,也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梦想。”南方科技大学副校长金李委员说,只有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式现代化才能前景光明、繁荣兴盛。政协委员要多做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的工作,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

连日来,委员们群策群力谋发展,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形成团结一心、攻坚克难、开拓奋进的强大合力。

这是一次广集众智、共谋良策的盛会——

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

中国社科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党委书记曲永义委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和重大部署,深有感触:“我将结

合本职工作,围绕这一重大课题扎实开展深入调研,努力掌握第一手资料,听取第一线声音,增强建言献策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为科学决策、有效施策提供有益参考。”

商以求同,协以成事。

“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在推动新型工业化中的重要作用”“加快构建中国碳达峰碳中和法律法规体系”“创新高等教育育人模式”……委员们围绕“国之大者”、民之关切深入协商议政,建言用之言、献务实之策,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献计出力。

上午8时许,人民大会堂中央大厅北侧,第三场“委员通道”正在进行——

“一个村富不算富,抱团共富才有奔头”“互联网已成为永不落幕的课堂”“‘灯火里的中国’是一种温馨,更是一种力量”……来自不同界别、不同地域的9位委员自信讲述履职故事,道出奋进新征程的坚定豪迈。

上午9时,闭幕会举行,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

万人大礼堂内,灯光璀璨,气氛庄重热烈。

关于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

议、关于政协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大会政治决议逐一通过。

“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化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认识”;

“要聚焦重点任务,以高质量建言助推中国式现代化”;

“要坚持大团结大联合,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广泛凝心聚力”;

……

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的讲话,表达了人民政协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上奋力书写新篇章的坚定决心。

9时35分,政协大会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闭幕。走出会场,委员们信心满怀。

人民大会堂《报春图》前,扎根乡村20多年的山东省兰陵县代村党委书记王传喜委员难掩激动:“作为来自基层一线的政协委员,我将努力把乡村振兴的好做法好经验宣传好,把广大农民的心声传递好,让乡亲们的日子更有奔头。”

融融春光里,政协委员们步履轻快、意气风发,向着中国式现代化的美好图景继续前进。(记者魏玉坤、高敬、温竞华、刘开雄、徐海涛)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24年3月10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会议通过)

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主席团:

本次会议,全体代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依法向大会提出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根据大会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的代表提出议案的截止时间,到3月8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298件议案,其中,代表团提出的26件,30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272件。在这些议案中,有关立法方面的294件,包括292件法律案,2件有关决定事项;有关监督方面的4件。

全国人大代表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依照法定程序提出议案,是代表行使权利、履行职责的重要方式。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以来,代表们胸怀“国之大者”,密切联系人民,积极参加集中视察、专题调研和代表小组活动、代表家站活动,大兴调查研究,倾听群众意见。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讨论,代表团加强指导,共同把好议案政治关、法律关、质量关。今年的代表议案,绝大多数为法律案。其中,要求制定法律的156件,修改法律的134件,编纂法典的2件。按照法律部门划分,涉及宪法相关法类12件,民法商法类28件,行政法类86件,经济法类69件,社会法类44

件,刑法类14件,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类39件。内容主要集中在以下几方面:一是围绕健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出修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等,制定城乡社区治理等方面的法律。二是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出修改企业破产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电子商务法、招标投标法、合伙企业法、产品质量法等,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金融稳定法等,以及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的法律。三是围绕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提出修改刑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国家赔偿法等,制定民事强制执行法、行政程序法、检察公益诉讼法,以及法律服务监管等方面的法律。四是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出修改社会保险法、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精神卫生法、献血法等,制定社会救助法、托育服务法、养老服务法、医疗保障法,以及家政服务等方面的法律。五是围绕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提出修改突发事件应对法、国防教育法、人民防空法、防洪法、反外国制裁法等,制定能源法、反网络暴力法,以及无人系统装备管理等方面的法律。六是围绕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建设文化强国,提出编纂教育法典,修改义务教育法、高等教育法、科学技术普及法、专利法、著作权法等,制定学前教育法、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法,以及终身教育、全民阅读等方面的法律。七是围绕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

生,提出编纂生态环境法典,修改可再生能源法、节约能源法等,制定国家公园法以及应对气候变化、流域保护等方面的法律。

按照全国人大组织法和全国人大议事规则的规定,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其中,交民族委员会审议1件,交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审议57件,交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审议45件,交财政经济委员会审议69件,交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审议42件,交华侨委员会审议9件,交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审议21件,交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审议13件,交社会建设委员会审议41件。有关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

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交付的代表提出的议案,是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的重要职责。2023年统筹修改的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对各专门委员会加强议案审议工作提出更高要求。大会秘书处就代表议案审议和相关工作提出如下建议:

一、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立法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确保从制度上法律上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得到深入贯彻和有效实施,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

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法治保障。

二、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全面领导,认真落实党中央批准的全国人大常委立法规划,切实抓好党中央确定的重大立法任务的贯彻落实。加强对代表议案涉及的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项目的研究和审议,广泛凝聚立法共识,加快健全国家治理急需、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必备、维护国家安全所急的法律制度。立法工作中的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情况,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

三、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立法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努力使每一部法律都满载民意、贴近民生、顺应民心。落实“两个联系”要求,加强与提出议案代表的沟通,邀请代表全过程参与立法调研、起草、论证、审议等工作,通过全国人大代表工作信息化平台就重要法律草案征求代表意见,认真研究吸纳代表意见建议并及时反馈,扩大代表参与立法工作的广度与深度。

四、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坚持从国情和实际出发,加强对法律体系建设和立法工作规律的研究,稳中求进推动立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加强与有关机关和法律草案牵头起草部门的协调,坚持同题共答、同向发力,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增强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

以上报告,请审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秘书处

2024年3月10日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上接第二版)拓展团结联谊广度深度,提升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守正创新、履职尽责,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实现良好开局,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新贡献。

会议强调,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要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贯彻到人民政协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常态化开展理论学习和政治培训,更好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能力本领。要发挥我国新型政党制度优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系,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促进政教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要深入开展委员联

系界别群众工作和委员履职“服务为民”活动,协助党和政府做好提振信心、凝聚人心、解疑释惑的工作。要积极开展对外友好交往,宣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要筹备组织好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相关活动,发扬优良传统,牢记政治责任,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制度建设,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把人民政协事业推向前进。

会议强调,要坚持加强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两支队伍”建设。广大政协委员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

律、讲规矩、重品行”的重要要求,提高自身素质和履职能力,讲实话、道实情、谋实招,展现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要提高机关干部综合素质和服务水平,倡导精益求精、追求极致的工作作风,克服和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会议号召,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各级组织和广大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同心同德、群策群力,不断开创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新局面!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上接第二版)针对建立健全“深度协商”工作机制,完善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制度机制等提案建议,全国政协在制定专题研究办法、加强和改进民主监督工作实施意见时予以采纳。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基层治理效能等提案,为有关部门制定开展主题教育相关文件提供了有益参考。加强宗教人才培养规划、加强宗教教职人员队伍管理等提案,在加强宗教工作“三支队伍”建设的意见等文件中得以体现。修改刑法、民事诉讼法和制定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检察公益诉讼法等提案,为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供了重要参考,相关提案涉及的28个立法项目有19个列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关于制定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性法律、加强地理标志保护等提案,在强化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制定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实施方案中得到采纳。

(二)树立鲜明质量导向。注重源头发力,通过开展提案工作专题培训、征集并发布提案参考选题、召开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等,引导委员从发展所需、人民所急、专业所长精准选题、务实建言,全年近二千名委员提交提案,提案整体质量明显提升。加强与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的工作交流,做好集体提案的统筹协调工作,党派团体、界别小组通过广泛协商、层层遴选,提出了许多既有鲜明特点、又切实可行的高质量提案。严把提案立案审查关,加强沟通协商,确保提案立得准、有共识、可落实。

(三)增强提案督办实效。压实督办责任,办公厅加强统筹协调,各专门委员会分工协作,通过开展视察、调研、提案办理协商会、走访承办单位、发送重要提案摘报或专报等方式督办重点提案,增强督办实效。强化督办协商,将提案督办与全国政协各项协商议政活动有机融合,搭建提办双方常态化协商平台,扩大调研参与面,提升协商多样性,有效助推提案成果转化。各提案承办单位完善办理工作体系,建立工作台账,定期督促提醒,反馈办理情况,集中精力办好政协重点提案,以点带面提升整体办理水平。

(四)着力推动工作创新。探索建立通过提案反映界别群众意见和建议的机制,在组织开展委员联系界外委员、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委员履职“服务为民”等工作中,引导委员倾听界别群众呼声,反映界别群众意愿。完善提案工作制度机制,在群众调研中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大兴调查研究的部署要求,加强和改进重要提案摘报选题和摘编工作,加强对地方政协提案工作的指导。稳步推进提案工作信息化建设,优化升级智能提案系统,实现提案100%网上提交和审查处理。

一年来,提案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需要加强和改进的方面。比如,提案质量仍有待提升,提案办理协商有待深化,平时提案立案和办理机制有待完善等。

三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做好提案工作意义重大。我们要始终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推动提案工作上水平、上台阶,更好发挥在人民政协工作中的全局性作用。

(一)聚焦中心工作精准建言。把实现中共二十大确定的目标任务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的九项任务作为履职重点,聚焦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抓好“三农”工作、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等方面重大问题,提出富有精准度和含金量的高质量提案。

(二)发挥提案在政协履职中的重要作用。引导提案者坚持不调研不提提案、重质量不比数量,积极运用提案的方式履职尽责。落实《全国政协关于加强和改进民主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更好发挥提案监督作用。发挥专门委员会协调作用,完善平时提案工作机制,推进提案工作更加常态化、长效化。

(三)推动提案工作高质量发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召开全国政协第八次提案工作座谈会,总结规律性认识,深化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抓好新修订提案工作条例的实施,跟进完善提案审查、交办、办理协商、重点提案遴选与督办、成果转化、好提案评选等工作规范,提升提案工作的整体水平。

各位委员,新时代赋予新任务,新征程呼唤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坚定信心、同心同德,扎实工作、开拓奋进,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的更大贡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